

证券代码：837674

证券简称：米乐星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 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委托理财概述

####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

####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分批、滚动使用。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公司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

#### （三） 委托理财方式

#####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

估、筛选，选择低风险保本型、短期（随时可赎回）理财产品。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含本数）。

####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止。

####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不排除其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安排财务人员理财产品进行连续跟踪、分析，规避可能的风险。一旦出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措

施，控制投资风险。

####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投资产品理财，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的业绩水平，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南京米乐星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